

证券代码：835839

证券简称：环丰食品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山东环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全体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董事长李全体代表董事会就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管庆环代表监事会就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同时，公司授权总经理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商定年度审计费用，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择机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潍坊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高占鹏、于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 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环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市京师（潍坊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环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环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